

人民法院公告

李述安：

我院在执行河北香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借款合同一案中，于2025年9月30日将原登记在你名下位于淑阳大街东段北侧育龙香苑小区6号楼16层4号房屋交付给拍卖成交的买受人，涉案房屋腾退的物品已由搬家公司运送至存放物品而租赁的库房内。请你于本公告公布之日起至2028年10月8日与本案执行人员联系取走腾退的物品。逾期未领取，视为你对腾退物品放弃，因此所产生的费用由你另行承担。

香河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刘国臣：

本院受理原告邯郸市奔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本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冀0427民初6067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缴费通知书（一审）。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磁县人民法院领取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缴费通知书（一审），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俎本鹏：

本院受理原告刘亚楠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冀0427民初7239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缴费通知书（一审）。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磁县人民法院领取民事判决书、诉讼费缴费通知书（一审），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磁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11月11日上午10时至2025年11月12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石家庄市桥东区槐中路99号石府公寓3-6-701号等2处不动产（不动产权证书号：230012441、000001041）。建筑面积为178.55平方米，仓储面积为32.76平方米。起拍价：2197624元，保证金：200000元，增价幅度：5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王法官，电话0311-66758166，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10月30日上午10时至2025年10月31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石家庄市长安区翟营大街东苑小区28-1-503等2处（不动产权证书号：130001012号），建筑面积为68.2平方米，仓储面积为12平方米。起拍价436480元，保证金40000元，增价幅度4000元及其倍数。对上述标的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马法官，电话0311-66758088，京东技术咨询电话：400-622-9586。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遗 失 声 明

高雯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证号为061792，特此声明。

高海山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084281，特此声明。

尤利军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证号为017088，声明作废。

石东旺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警号为085669，特此声明。

安禹戈不慎将警官证丢失，警号为037519，声明作废。

李刚不慎将公证员执业证丢失，执业证编号为103061119920344，声明作废。